

合肥公交站台坍塌追踪：核算1500万项目企业711万中标

大雪让“豆腐渣工程”浮出水面

□本报综合新华社等报道

近日,合肥遭受暴雪侵袭,多处公交站顶板被积雪压塌,造成人员伤亡。随后,合肥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官方微博发布了“关于望江路BRT公交站台顶板倒塌事故情况的通报”。通报称,1月4日,望江路陆续有16处BRT公交站台顶板倒塌,截至当晚20:00,共造成28人受伤,其中1人送医院救治无效后死亡,2人伤势较重,经救治无生命危险,其他人员伤势较轻。通报称,市政府事故调查组将对倒塌公交站台所用材料送权威机构检测,并根据检测结果和专家意见,尽快查明事故原因。

这起公交站台顶板倒塌事故到底是天灾还是人祸？谁来为伤者负责？新华社记者对此展开探访调查。



资料照片

【调查】

16处公交站台现坍塌 公交站台拉起警戒线

“咣咣咣声之后，轰的一下就倒了。公交站牌直接砸下来，没有任何反应时间。”在合肥市第三人民医院接受住院治疗的陈广磊说。

安徽合肥市望江路上多处公交车BRT站牌4日上午7:30至9时许接连发生倒塌。由于时值上班高峰期,且遭遇大雪天气,多名候车乘客被砸伤,其中一名女士医治无效去世。记者现场看到,倒塌的BRT站台位于道路中间,顶棚属于平顶式设计,有玻璃材质和铁皮材质两种,均非常沉重。而顶棚与公

交站台的接口处的管道直径不足 10 厘米，断裂口较为整齐。

随后，记者来到合肥市第三人民医院。被洪岗村公交站牌砸中的杨女士正要接受手术。据其丈夫蔡先生介绍，公交牌砸下时直接砸中了妻子的腹部，医生检查是大肠穿孔。“七点半钟，站牌倒下，当时砸中的差不多有十多人。”

记者在该院外科住院部探访，多名患者表示，事发后并未有相关部门人员前来探望，或就如何补偿作出说明。后来，卫岗车站被砸的王女士告诉记者，

“直到当日下午六点，合肥市包河区政府才来了5个人，给了500块钱慰问金，但仍未提及后续处理事宜。”

目前，合肥市对望江路沿线的全部公交站台均拉起警戒线，乘客均在路边上下车。4日下午，现场还有合肥市政工作人员乘坐升降车辆，清除尚未坍塌雨棚上的积雪。

另据了解，当日下午4时许，位于合肥市主城区的城隍庙临时停车场顶棚同样发生坍塌，30多辆车困于其中，所幸并无人员受困和伤亡。

公交站项目公开招标 使用一年管理未移交

同在一城，为何其他公交站牌都未发生事故，偏偏望江路上连倒 16 处？据市民反映，望江路 BRT 公交站亭去年才启用，使用时间才一年左右。有网友质疑其为“豆腐渣工程”。涉事公交站台的建设单位是安徽创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在合肥市政府信息公开网上，该单位曾于 2016 年 10 月 26 日被合肥市政府通报批评“管理严重不到位”，并处罚违约金 5 万元。

公开资料显示，坍塌站台的施工建设项目单位为合肥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2016年4月13日，包括望江路在内的四条路公交站亭项目启动公开招标。当时该项目核算是1500万元。而安徽创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在当年5月6日以711.58万余元中标。

4日下午,记者联系合肥市交通局得知,望江路公交站亭已经通过验收,但还未移交至该局管理,该负责人指出,合肥

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负责招标承建此项目,虽然已经完工较长时间,但并未移交。记者追问其原因,并未得到回复。

记者随即联系重点局办公室，对方表示，局领导已经到事故现场进行处理，不了解验收单位情况。记者随后又致电合肥市公交集团公司，该公司表示，倒塌站亭的监管主体不在公交集团，公交集团只有使用权，不负责公交站亭的建设，更无法对质量进行把关。

连夜召开事故调查会 类似站台已全部停用

事故发生后，合肥市连夜召开事故调查专家会，第一时间作出了工作部署。除了做好伤员救治和遇难者家属慰问善后工作，还对望江路 BRT 站台全部封停，加紧清理维护，对全市公交站台开展拉网式排查。同时迅速成立联合调查组，彻查事故原因。

为何集中在望江路？有无质量问题？据记者了解，望江路是合肥市区的一条主干道。而工程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显示,望江路上共有42座公交站亭,其中岛式站亭30座,路侧式站亭12座,倒塌的站亭全都为岛式站亭。

为什么这些顶板倒塌的公交站台全部集中在望江路上？为何会出现顶板接连倒塌的现象？带着这些疑问，记者进行探访调查。记者在合肥市望江路上看到，多个快速公交站台顶棚依然处于坍塌状态。除了望江路所有快速公交站台都拉起警戒线外，全市其他类似结构的公交

站台也都采取了封停措施。合肥公交集团也对全市公交站台展开了排查。

记者查询到，2016年7月18日，望江路公交站亭工程项目确定了监理单位为浙江信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业主单位为合肥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项目建设中标单位为安徽创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记者找到承建的安徽创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工作人员以负责人不在为由，拒绝了采访。

【质疑】

低价中标引网友质疑 相关单位不应推责任

部分网友认为,站台顶棚平顶式设计,不易让积雪滑落,断裂口整齐暗含偷工减料或材料强度不够。在招标审核和建设全流程均未被发现,凸显监管盲区。

安徽大学社会与政治学院副院长范和生认为，公共服务提供渠道一般是通过招投标来进行，“看起来公平，但预算 1500 万元的项目竟有企业拿 700 多万元来投标，这种低价中标，质量与安全难以保证。”

范和生表示，在提供公共服务的过程中，不能仅仅注重形式，也要注意服务的质量，是否真正把质量、把人民群众的生命安全放到至高无上的位置。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法学院副教授薄守省说：“到底站牌的设计应该承担多大压力，这个有国家标准，相关专家可以出鉴定意见。另外，雪不是一下子起来的，站牌的使用单位和管理单位如果及时派人清理，应该是可以避免损害发生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侵权责任法》第85条规定,建筑物、构筑物或者其他设施及其搁置物、悬挂物发生脱落、坠落造成他人损害的,所有人、管理人或者使用人不能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应当承担侵权责任。第86条规定,建筑物、构筑物或者其他设施倒塌造成他人损害的,由建设单位与施工单位承担连带责任。

薄守省认为，公交站牌的所有者、施工单位对此不应推诿责任。

【声音】

公交站亭“不堪一压” 其工程质量值得怀疑

在众目睽睽之下，合肥雪景中出现了惨痛一幕，合肥市望江路沿线多座公交站亭相继倒塌。据悉，这些站台完工仅一年，却如此“不堪一压”，其质量显然值得怀疑。

虽然本次21厘米的降雪已成为合肥10年来最强降雪，但合肥并不是没有降雪经验的城市，2008年，曾有过44厘米的超强降雪，2015年有过14厘米的降雪。“十年不遇”不是推卸责任的理由，因为公交站亭在设计施工时不可能不考虑任何突发天气。这次是下雪，没经受住考验，下次刮大风，是否就一定能经受住考验了？

更巧的是，这些座倒塌的公交站亭属于同一路段，合肥其他路段的公交站亭都没有出事。这显然不应该归于巧合。

记者调查发现，这些公交站亭是2016年4月13日进行公开招标的一个项目。招标公示信息显示，该项目概算约1500万元。2016年5月6日，一家名为“安徽创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企业以710余万元的金額中标。乍一看，从1500万到710万好像省了一大笔钱。但施工方不可能干赔本的买卖，如果是低价中标再偷工减料，那就是以公众的生命安全为代价挣“黑心钱”了。

值得注意的是，这批公交站亭建设期间，施工单位还曾被合肥市有关部门通报批评，“施工进度缓慢，严重滞后于合同工期……且现场物料乱堆乱放。这充分暴露了施工单位合同履约意识淡薄，管理严重不到位。”

管理严重不到位，影响的可不只是施工进度，更重要的是工程质量。不知道主管部门在督促施工方加快施工进度的时候，有没有采取措施盯住质量。当工程完工验收时，有没有尽到把关责任？

在应对这场雪灾的部署会上，合肥市长凌云表示，应对冰雪灾害天气，是对政府执政水平和城市管理水平，以及干部队伍作风能力的考验。这话说的很对。不过正如暴雨过后的城市积水问题一样，雪灾中暴露的问题往往也都是平时积累下来的。祸患常积于忽微，这是用鲜血换来的关于公共安全的惨痛教训。

所以我们不得不认真提问，如果没有这场大雪，谁来负责检验合肥公交站亭的建设质量呢？我们不能等待大自然来做工程质量的检查员，因为没有一个人的生命可以被牺牲。